

证券代码: 601918

证券简称: 新集能源

编号: 2017-038

##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3 日以书面送达、传真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方式注销国投新集安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

按照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压减企业法人户数有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和经营实际，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投新集安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设计院公司资产、负债、人员和业务等并入股份公司。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清产核资、吸收合并、注销等事项。

本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注销国投新集安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具体为：

原第 13 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农作物种植及销售，农业投资。

修改为：

第 13 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农作物种植及销售，农业投资。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工程技术服务（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范围为准）。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三日